

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函

地址：114032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
114號4樓
電話：27928671#509
傳真：27928739
電子信箱：NA66174@ntbt.gov.tw
承辦人：內湖稽徵所 許景筑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財北國稅內湖服字第11009599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JCS101100959906-0004-.odt、JCS111100959906-0004-.pdf、
JCS121100959906-0004-.jpg)

主旨：為推廣雲端發票及協助納稅義務人瞭解稅務新訊，並宣導
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及新頒法令，惠請貴單位自即日起至
110年12月31日止，協助宣導相關稅務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惠予利用電子看板、跑馬燈、刊物、Line、FB粉絲專頁
或網站協助宣導相關稅務訊息，刊登內容詳如附檔。
- 二、如蒙貴單位應允協助刊登，懇請協助拍照並將照片傳送至
承辦人信箱，或以電話告知承辦人，貴單位熱心協助稅務
宣導工作，毋任感荷。

正本：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內湖分處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、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內湖區戶政事務
所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、臺北市內湖
區大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康寧國民小學、臺
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南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文湖國民
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西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東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
麗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碧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潭美國民小學、臺北
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新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
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湖國民中學、臺北
市立明湖國民中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臺北市私
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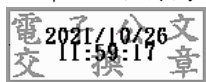
明湖國中 1101026



QGAA1106007677

市立麗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
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